

大兴区瀛海镇西区 C3 组团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建设场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

审查意见

受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大兴分中心委托，北京长创利兴岩土工程勘查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《大兴区瀛海镇西区 C3 组团土地一级开发项目建设场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》，专家组于 2010 年 8 月 13 日对该报告进行评审，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拟开发地块位于大兴区瀛海镇，104 国道（京济高速）西侧，总用地面积约 39.29 公顷，其中建设用地 21.98 公顷，代征道路 7.60 公顷、代征绿地 9.71 公顷。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市政道路建设并敷设配套管线，通过土地一级开发使项目用地达到“七通一平”建设条件。

二、审查意见

1、评估工作在全面搜集前人水文、工程、环境等综合地质资料的基础上，开展了 50 平方公里的综合地质调查工作，为本次评估奠定了基础。

2、“评估报告”认为拟建工程属较重要建设项目，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简单，确定该建设项目的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级别为三级是合适的，符合市国土资源局京国土环 [2005] 879 号文的要求。

3、现状评估认为评估区附近有活动断裂、地面沉降和砂土液化三种潜在危险性地质灾害。现状评估认为：

(1) 南苑~通县断裂距离建设场地约 6.6km, 其主要活动时期为第三纪, 第四纪以来活动不明显; 礼贤~牛堡屯断裂距离建设场地约 13.3km, 该断裂的活动性具有明显的分段性, 中段的新夏垫断裂在全新世以来有较强的活动, 南段最新活动时代为第三纪, 第四纪地层未见错动迹象。活动断裂对建设场地现状危险性小。

(2) 拟开发地块累计地面沉降量约 50mm, 地面沉降的现状危险性小。

(3) 在地震烈度为 8 度, 现状地下水位 (埋深 2.18—10 米) 条件下, 评估区 15 米 深度范围内地基土可能会发生轻微砂土液化, 液化指数为 2.17, 砂土液化的现状危险性小。

现状评估意见符合客观情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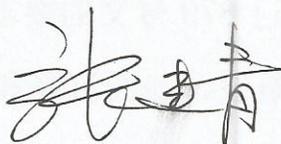
4、经预测评估认为工程建设对场地附近地质环境影响不大, 诱发或加剧地质灾害发生的危险性小; 遭受地质灾害的危险性小。预测评估依据是充分的。

5、经综合评估认定规划场地地质灾害危险性级别为“小级”, 适宜大兴区瀛海镇西区 C3 组团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的建设。综合评估结论是合理的。

总之, 评审组认为该报告内容充实, 图表齐全, 评估依据充分, 结论可信, 评审予以通过。该场地作为大兴区瀛海镇西区 C3 组团土地一级开发项目用地是适宜的。

2010 年 8 月 13 日

专家组长:



专 家:

